

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第二屆第 7 次監事會

會議記錄

- 壹、 時間：115 年 3 月 27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4 時
- 貳、 主席：阮靜如常務監事
- 參、 地點：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產業區 4F 排練室 紀錄：簡嘉萱
- 肆、 出（列）席人員：
- 一、 監事：
阮靜如常務監事、李建復監事、邱美珠監事、段書厚監事、葉慶元監事
- 二、 列席人員：
臺北市政府文化局李岱穎科長、湯璧菁股長、陳嘉琳聘用規劃師
臺北流行音樂中心梁序倫執行長、劉蕙如、林佑華、李沛倫、簡嘉萱

肆、 報告案

- 一、前次會議結論辦理情形
- 二、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114 年稽核報告

伍、 審議案

案由一：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114 年度執行成果

說明：依臺北市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設置自治條例第 23 條規定提送本中心年度執行成果。

決議：經全體出席監事同意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114 年度決算

說明：依臺北市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設置自治條例第 23 條規定提送本中心年度決算。本年度業務收入決算數 4 億 3,885 萬 1,925 元（含政府機關核撥收入 2 億 5,314 萬 7,269 元），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2,733 萬 7,033 元，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4 億 7,374 萬 2,031 元，收支相抵

後，本年度決算短絀 755 萬 3,073 元，較預算數增加 1,491 萬 8,927 元。

決議：經全體出席監事同意照案通過。

陸、 臨時動議

無。

柒、 散會：下午 5 時

主席：阮靜如常務監事

阮靜如

紀錄：簡嘉萱

